

# 2024年河池市工伤预防项目

## 合 同 书



甲方：河池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8月

签订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为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用人单位做好工伤预防工作，降低工伤事故伤害和职业病的发生率，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规〔2017〕13号）等相关规定，经政府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由乙方负责实施2024年河池市工伤预防项目，甲方及其他工伤预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监督项目实施和项目考核验收，由甲方负责费用审核支付。甲乙双方在充分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依据《广西新凯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HCZC2024-C3-990232-GXXK）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名称

2024年河池市工伤预防项目。

### （二）项目目的

通过实施工伤预防，完善“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和科学、完备、高效的工伤预防经办管理工作模式，促进用人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和职业病防治措施，增强职工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保护意识，从源头上减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用人单位自觉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提高工伤保险参保率和基金使用效率，推动河池市工伤保险工作取得实际成效。

### （三）项目目标和绩效指标

序号	项目目标和绩效指标
----	-----------

1	宣传项目绩效目标为宣传成品符合甲方要求，按时完成本合同第三项“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中的“宣传部分”要求的工作内容，并在既定目标范围内宣传全覆盖。
2	培训项目绩效目标为本合同第三项“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中的“培训部分”要求的工作内容。
3	每家被培训企业训前调研平均隐患数量不低于 20 项，截止项目结束，隐患整改率不低于 80%。
4	开展培训的企业和职工平均满意率大于等于 9 分（满分 10 分）。
5	开展培训的职工考试平均成绩大于等于 90 分（满分 100 分）。
6	重点企业工伤事故发生数同比下降 10%以上。

## 二、项目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自 2024 年 8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止。

验收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前

### 三、项目服务内容与范围

任务类型	序号	任务	数量	单位	合同要求
宣传部分	1	举办工伤预防部署会	1	场	工伤预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重点企业、相关企业代表参加，部署2024年度工伤预防重点工作，通过部署会宣传，树立工伤预防工作目标，引起企业对工伤预防工作的重视，为后续工伤预防项目开展打下基础。
	2	在11个零工市场开展“工伤预防+就业”试点工作	11	个	每个县区选取1个零工市场，将工伤预防工作与就业推荐融合，融入岗前教育，在各零工市场站点免费发送一批工伤预防宣传资料（每个零工市场含工伤保险政策宣传三折页200份（157g铜版纸，A4彩印）、工伤案例手册150本、定制不锈钢304水杯70个（容量不小于500ml）、定制彩色帆布袋50个（35*40*10，12安帆布（白色）/双面彩色印刷）、X展架2个（80*180cm）等物品），重在抓好“岗前工伤预防知识普及”，实现“预防+就业”的综合服务模式。
	3	制作增参保公益宣传片	1	部	从工伤保险政策、劳动能力鉴定、工伤待遇、劳动争议维权等方面挖取内容制作1部增参保公益宣传片，以适配各类宣传渠道的播放要求，实实在在帮助广大职工、企业认识工伤保险及自身的合法权益。产品规格：时长：2min±5s，分辨率：1080P，视频格式：MP4，长宽比：16:9。

4	参保及普法短信精准推送	10万	条	为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的工作要求，针对河池市市场主体，结合《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条例，通过大数据抓取应参保未参保群体，形成包含未参保企业名单，以普法宣传的形式，通过推送10万条参保扩面短信。短信内容包括不限于依法参保宣传、依法参保提醒、未参保企业可能面临的现实和法律后果等，每条短信不超过80个字符
5	国家级媒体宣传	1	条	对河池市工伤预防项目开展过程中的阶段性成果、亮点、标志性内容进行宣传。根据宣传渠道的不同定制不同的传播内容和形式：本次项目中共包含国家级媒体（如中国劳动保障报）1条、门户网站（如新华网、人民网、国际在线、中华网等）3条、省级媒体宣传（如广西日报、广西新闻网）1条、市级媒体宣传（如河池日报、河池电视台）2条。
6	门户网站宣传	3	条	
7	省级媒体宣传	1	条	
8	市级媒体宣传	2	条	
9	制作工伤预防三折页	10000	份	结合河池市工伤预防显性特征，设计预防要点三折页，同时融入工伤预防政策法规等相关知识，印刷10000份，结合线下宣传培训活动进行发放。
10	公交车内播放增参保公益广告片	100	台	在全市100台公交车车内屏幕播放30秒增参保公益宣传片，播放间隔一小时内不低于5次，播放时长不小于1个月。
11	标准化项目档案	1	套	依据国家档案标准与项目实施措施、内容和数据等形成工伤预防培训、宣传标准化电子档案、纸质档案各1套并移交给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存档。

	12	总结验收会	1	场	在项目结束时组织举行 2024 年度工伤预防验收总结会，由联席会成员单位及重点企业相关负责人参会，对 2024 年度工伤预防项目进行验收总结。
培训部分	13	开展重点企业“一企一调”精准调研	6	家	组织注册安全工程师进入 6 家工伤事故发生较多的企业开展工伤预防调研，围绕重点企业工伤风险排查、安全风险评估，对用人单位的工伤预防工作全面体检，排查企业重大风险、频发事故，形成重点企业“一企一策”信息表，通过总结用人单位工伤事故发生的一般规律、重大工伤事故的根本原因，提出专业性的改善建议，规避事故发生。专家现场检查，提出风险预警，提供工伤预防管理诊断报告。同时，对 2023 年 6 家重点企业进行回访
	14	开展重点企业“一企一课”培训行动	6	家	根据注册安全工程师现场调研的情况，摸清企业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和工伤事故特征，定制化开发 6 家企业工伤预防“一企一课”培训课程，组织培训专家对重点企业管理层和一线员工开展工伤预防专题培训，提高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和员工安全意识，减少事故发生。产出报告：企业工伤预防培训课件、培训效果评估统计表、培训考试成绩统计表。项目计划每家企业培训 100 人次左右，每家企业不少于 2 个课程，每个课程授课时长不少于 2 学时。
	15	开展重点企业“一企一访”持续改善回访行动	6	家	组织注册安全工程师对 6 家重点企业进行跟踪回访，对用人单位工伤事故风险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改善情况进行现场跟踪，并形成风险整改闭环。将重大风险整改不及时、事故风险整改不力的企业，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

16	交通运输行业专项培训	1	场	联合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聘请工伤预防专家对交通运输行业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骨干、职业健康专员、生产一线班组长等岗位集中开展1场工伤预防大型培训。计划培训人数80人左右，培训时长4学时，培训不包含食宿。
17	建筑行业专项培训	1	场	联合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聘请工伤预防专家对建筑行业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骨干、职业健康专员、生产一线班组长等岗位集中开展1场工伤预防大型培训。计划培训人数80人左右，培训时长4学时，培训不包含食宿。
18	矿业、机械制造业三类人员线上培训	17	学时	2024年河池市计划培训矿山行业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分管负责人员80人，专职安全、职业健康管理人员96人，班组长（含车间主任、车队长）84人；机械制造业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分管负责人员30人，专职安全、职业健康管理人员42人，班组长（含车间主任、车队长）（人）81人。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分管负责人开展5学时的线上培训和9学时的线下培训；专职安全、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开展4学时的线上培训和8学时的线下培训；组织班组长开展8学时的线上培训和12学时的线下培训（包含5学时实操），培训不包含食宿。
19	矿业、机械制造业三类人员线下培训	29	学时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以及河池市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负责对项目进行指导、管理、监督、检查、

考核和验收；

2. 依据河池市安全生产和职业卫生形势，对乙方的工伤预防实施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3. 负责协调辖区内企业配合乙方开展相应的宣传、培训工作；

4. 负责按照项目具体工作安排，协调工伤预防联席会参与本项目相关活动；

5. 负责审核乙方提供的计划、清单、文字、图片、视频等内容；

6. 负责向乙方提供本项目分析所需的基础数据；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第一次，项目执行中期提供第二次，项目服务内容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第三次。乙方按照保密协议（附件3）的相关约定严格执行数据保密。

7. 负责按照成交结果和合同约定，及时安排工伤预防项目预付款和余款支出；

8. 负责对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情况和预付款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

9. 负责做好工伤预防项目的考核验收工作，支持乙方做好工伤预防项目的实施工作；

10. 负责工伤预防项目费用审核和财务结算等工作；

11. 其他甲方职权范围内的协调与沟通工作；

12.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权利和责任。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以及河池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 乙方应定期将宣传、培训等活动的实施情况，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汇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
3. 负责组织实施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报甲方批准；
4. 接受甲方的项目考核与评价，积极配合甲方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对本项目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进行总结；
5. 及时向甲方报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6. 按照协议约定提供服务，并安排专人对项目进行监督；
7. 建立专项档案管理措施，实现全程可查询、可追溯，全过程痕迹管理，项目完成后向甲方交付完整的电子及纸质资料；
8. 负责提供培训场地、发放培训资料，负责和受培训单位的联系、沟通、协调，务必确保培训工作顺利进行；
9. 应在服务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提供项目整体进度计划备案。定期将宣传方案和培训计划报甲方审核备案；
10. 应配合甲方对工伤预防项目的实施情况通过全程核查、全程跟踪的方式进行监督；
11. 有权向甲方及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获取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1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13.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六、项目验收方式及验收标准

### （一）验收方式

项目实施完成后，河池市工伤预防联席会成员单位及相关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对实施项目进行评估验收，并形成评估验收报告，作为开展下一年度工伤预防项目重要依据。验收时间最迟不能超过合同止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若有其他情况需要单独进行说明变更或说明。

### （二）验收标准

项目完成后，按照项目考核验收办法和验收标准验收。验收标准中，履约情况 60 分，服务质量 20 分，服务成效 10 分，组织管理 5 分，档案管理 5 分，验收达到 85 分以上视为验收通过。验收完成后，签署项目验收表，连同项目总结、项目过程文档和各类音视频资料，形成项目归档资料，统一移交给甲方，并办理资料移交确认。（项目考核验收表见附件 1）

## 七、工伤预防专项资料归档要求

归档文件以“件”为单位，进行分类、排列、编页码、编目（封面目录、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装盒，使之有序化的过程；

分类：1.项目管理类；2.项目预防宣传类；3.工伤预防培训类；4.其他类；

排列：同一类型，同一保管期限内互有联系的文件按文件

形成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

编页码：有效文件的右上角（正面）、左上角（背面）的空白处；

组卷：由一件或多件组成一卷（件号从小到大的顺序）；

装订：可选择装订或不装订，薄的文件用不锈钢钉，厚的文件用棉线三孔一线，采用左侧装订，左下侧、右上侧对齐；

组盒：由一卷或多卷组成一盒（卷号从小到大的顺序）。

## 八、项目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总计人民币 923,800.00 元（大写：玖拾贰万叁仟捌佰元整），本项目实行包干制，甲方将全部服务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后，甲方不再就任何款项另行支付费用。

### （二）本项目服务费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收款单位、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甲方向乙方先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646,660.00 元（大写：陆拾肆万陆仟陆佰陆拾元整）；

2. 项目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验收申请，申请结算项目余款。甲方对本年度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情况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再行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余款，即人民币 277,140.00 元（大写：贰拾柒万柒仟壹佰肆拾元整）；

### （三）发票开具

乙方收讫全部款项后 7 日内向甲方开具税率为 3% 的合法正规增值税发票。

## 九、项目变更管理

### （一）变更程序

双方均认可，合同变更有利于合同根据形势变化、实施需求进行适当调整，以最大化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实现合同目标。为提高各方工作配合力度、对项目开展和运行形成合力，现约定变更程序如下：

1. 变更的提出：合同变更可由任一方提出，另一方应当根据前期招投标文件，界定该变更是否构成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变更、是否有利于工伤预防项目的更好实现、基金使用安全、高质量运行，判断是否应当进行变更；

2. 变更需求的下达：在确定需要变更时，变更提出方以文档形式发送给被提方负责人，并描述变更内容、变更原因，变更可能造成的项目影响；

3. 双方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变更进行初步协商沟通；

4. 双方都认可后，签订项目变更确认书，并作为合同附件的一部分；

5. 下发变更执行通知书。（变更通知书见附件 2）

### （二）可能存在变更

合同约定的重点企业、职业病防治培训企业名单；

因形势变更的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调整；

项目验收指标体系细项调整；

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的项目整体进度计划；

不构成对招投标文件实质变更的其他合理变更需求。（三）

#### 意见和建议

不建议对工伤预防项目重大影响的技术实施、指标体系进行变更；

可对项目工作内容进行微调，整体约定不变；

可对项目整体进度计划进行微调；

项目变更的，变更后期限和费用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 十、监督与检查

（一）甲方对乙方履行服务协议情况进行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督与检查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进行。

（二）监督与检查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甲方对乙方履行服务协议情况进行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督与检查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进行。

监督与检查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宣传与培训实施工作与上报的实施方案是否吻合；
2. 乙方的项目团队成员及实际配备情况的真实性进行事前审查、事中巡查；
3. 乙方实施的培训资料、内容、培训参与人数、培训覆盖行业、培训频次、培训产出物等是否真实；
4. 乙方实施的现场宣传资料、宣传品数量、宣传品质量、

宣传体验类型、宣传的受众、宣传的频次、宣传覆盖范围等是否合理；

5.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是否执行了部署会、培训、宣传等活动；

6. 乙方的媒体宣传活动与合同约定的媒体层级、媒体名称符合、媒体宣传次数等是否相符；

7. 乙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制作了相关宣传视频，视频制作的方式、时长等是否符合要求；

8. 乙方是否存在违规转包、分包等行为。

(三) 对乙方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以上违约、违规、违法行为，甲方将立即下达整改通知书，勒令乙方限期整改。甲方对乙方整改的情况进行跟踪与核实，对于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情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方式进行处理：

1. 暂停合同，勒令整改；
2. 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总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拒不整改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则终止合同；
4. 追究法律责任。

## 十一、知识产权约定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由其自行完成或已经取得第三方合法完整授权，无侵害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因履行本次服务产生的知识产权属于乙方所有，乙方可以将此次培训案例用于企业宣传。因以上侵权

行为产生的法律责任或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甲乙双方按照乙方形成的工作计划推进工作时，因甲方无法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导致工作工期出现延期的，服务期限予以顺延；需甲方配合完成的工作项目无法因乙方工作无法按期完成的（甲方不给予配合除外），导致的整体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在合同期限内，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服务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期限内整改，如乙方拒不按照甲方要求整改的，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的服务经验收结果为不合格的，乙方需进行整改，经整改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服务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扣除整改后仍不合格部分的费用，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扣除部分后剩余服务费用；

6. 本项目应由乙方组织完成，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除向甲方退还已支付的服务费外，另应当向甲方合同约定的

总服务费 10%的违约金;

7.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 乙方应严格保密并仅用于本项目, 不能用作他途, 否则乙方将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责任, 并且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的损失;

8.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逾期一日按照应付款总额 1% 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30 日的, 乙方有权暂停项目服务或解除本合同, 若造成乙方其他损失的, 甲方还应赔偿乙方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 (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 包括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疫情防控遇到的不可抗力因素) 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争议处理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由甲乙双方各委托律师调解处理, 通过律师协调还是不能处理的, 应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通过委托律师调解处理的，律师委托代理费用各自承担。通过诉讼解决的，由违约方或败诉方承担守约方或胜诉方的律师代理费、保全费和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律师行业服务收费指引标准》上限计收；

3. 在争议期间，合同暂停执行。

### 十五、附则

1. 本合同一式五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河池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盖章）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梁飞

签字日期：2024年8月15日

住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西环路3巷23号

邮政编码：547000

电话：0778-2585296

传真：

乙方名称：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4年8月15日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静宁路12号15楼1号

邮政编码：610000

电话：028-8698069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

开户名称：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02 9020 0910 0059 156

附件 1

## 项目考核验收表

评分因素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内容）	评分说明	分值	打分
履约情况（60分）	宣传部分	举办1场工伤预防部署会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在11个零工市场开展“工伤预防+就业”试点工作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一个扣0.18分	2	
		完成1部制作增参保公益宣传片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3	
		完成10万条参保及普法短信精准推送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1条国家级媒体宣传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3条门户网站宣传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一条扣1分	3	
		完成1条省级媒体宣传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2条市级媒体宣传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一条扣1分	2	
		制作工伤预防三折页10000份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完成90%及以上得1.5分，完成80%及以上得1分，完成60%及以上得0.5分，完成50%及以下不得分	2	
		完成100台公交车内播放增参保公益广告片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1台扣0.05分	2	

		完成1套标准化项目档案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1场总结验收会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培训部分	完成6家重点企业“一企一调”精准调研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1家扣1分	3	
		完成6家2023年重点企业进行回访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1家扣1分	3	
		完成6家重点企业“一企一课”培训行动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1次扣1分	6	
		完成6家重点企业“一企一访”持续改善回访行动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少1次扣1分	3	
		完成1场交通运输行业专项培训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1场建筑行业专项培训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2	
		完成矿业、机械制造业三类人员线上培训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完成90%及以上得5分，完成80%及以上得4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50%及以下不得分	6	
		完成矿业、机械制造业三类人员线下培训	按合同要求完成得满分，完成90%及以上得8分，完成80%及以上得6分，完成60%及以上得1分，完成50%及以下不得分	9	

服务质量 (20分)	宣传部分	宣传方案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1	
		媒体宣传数量、质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视频制作数量、时长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培训部分	调研报告数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隐患报告数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回访报告数量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培训大纲课件与合同是否相符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1	
		隐患整改率不低于85%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平均每家企业隐患条数不低于20条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培训学员的考试平均成绩不低于90分(满分100分)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培训学员的平均满意度不低于9分(满分10分)	达到合同要求得满分, 未达到不得分	2	
服务成效 (10分)	过程满意度	根据评分专家综合评分未定。	满意得5分, 一般满意得3分, 不满意得1分, 非常不满意不得分	5	
	降数据	重点企业工伤事故发生数同比下降10%以上	降数据下降10%及以上得5分, 降数据下降5%及以上得3分, 降数据低于3%不得分	5	

组织管理 (5分)	组织保障	具有较强的项目实施团队，明确项目负责人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更换或更换但不影响项目实施。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具有可以开展项目的硬件设施。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培训大纲、计划等文件。配合评估验收工作。	1. 定期汇报项目进度、及时报备项目方案、建立完善的项目岗位等相关制度；人员组织与响应文件完全一致的该项得5分；2. 组织管理与响应文件有出入，视具体情况得3分；3. 组织管理与响应文件60%以上存在不对应，该项不得分。	5	
档案管理 (5分)	归档规范	建立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档案，资料全面、详实、完整。档案目录清晰、管理规范，项目原始记录材料、影像等资料归档成册。	1. 档案管理完备无遗漏，完全参照国家档案标准进行装订，做到有迹可查，得5分；2. 档案资料基本完备，部分存在缺失，视具体情况得3分；3. 档案管理混乱，基本资料未归档、前后台账不对应，该项不得分。	5	
总分				100	

附件 2

项目变更确认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变更提出单位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理由			
变更影响分析			
其他需注明的内容			
申请单位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甲方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3

# 信息保密协议

甲方：河池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

1. 甲乙双方正在开展工伤预防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2. 甲乙双方就该项目开展相关数据、信息、文件（以下简称“保密信息”）的收集、交换和处理；
3. 甲乙双方均希望对本协议所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

为明确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双方”）的保密义务、有效保护双方保密信息、防止保密信息被公开披露或以任何形式泄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兹订立本保密协议以告遵守。

### 一、保密信息

1. 在合作过程中，保密方从披露方获得的项目有关或因项目产生的任何信息、数据、文件或其他性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中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的收支、运行的所有数据；
- （2）项目执行中经提取、监控、分析所产生的数据集，或经演算、模拟获得的预测结果数据集；
- （3）项目中获取的政府涉密文件、报告、报表、请示、批示等各类涉密性质文件；
- （4）其他应负保密义务的保密信息。

上述各类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书面或图像方式，均具有保密性。

2. 乙方从甲方获得的数据和成果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 （1）乙方不违规存储、加工、使用、传播所采集的甲方信息。
- （2）乙方不得私自收集甲方数据，数据传输、使用要符合甲方规范流程。
- （3）乙方要确保数据使用和处理不出境。

上述保密信息可以以数据、文字及记载上述内容的资料、光盘、硬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传递。



##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1. 双方保证该保密信息仅用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2.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

3. 双方各自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密，并至少采取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方式进行保密。

4. 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各自一方从事该项目研究的负责人和雇员范围内知悉。在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告知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因乙方雇员原因导致保密信息泄漏所造成的所有法律后果，乙方均应承担连带责任。

5. 经保密信息披露方提出要求，保密方应按照保密信息披露方的指示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给保密信息的披露方，或者按照保密信息披露方的指示予以销毁。项目终止后，保密信息披露方有权向保密方提出书面要求将保密信息资料交还，保密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留存。

6. 上述限制条款不适用于以下情况：

(1) 在签署本协议之时或之前，保密信息已以合法方式属保密方所有；

(2) 保密信息在通知给保密方时，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3) 保密信息是保密方从与其没有保密或不透露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

(4) 在不违反本协议项下约定责任的前提下，保密信息已经公开或能从公开领域获得；

(5) 保密信息是保密方或其关联或附属公司独立开发，而且未从披露方或其关联或附属公司获得的信息中获益；

(6) 保密方应法院或其他法律、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通过口头提问、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传唤、民事或刑事调查或其他程序）因而透露保密信息，在该种情况发生时，保密方应进行合理披露，立即向披露方发出通知，并做出必要说明。

7. 双方均不保证保密信息的精确性与合理性。

8. 保密信息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如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保密方不对此侵权行为负责，经确认保密方无侵权责任的，可免于由此产生的索赔。

## 三、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条款均被视为违约。做出违约行为的一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如果守约方确认，对违反本协议的行为仅采取赔偿的补偿措施是不够的，则守约方还有权采取禁令、实施履行或其他合理的救济措施。

#### **四、免责条款**

由于地震、水灾、火灾或政策变化等人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抗拒的原因，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有关义务时，经双方确认后，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本协议。

#### **五、协议终止与解除**

1. 双方协议义务履行完毕，协议终止后乙方仍需遵守协议第二部分保密内容中的条款。

2. 在协议履行中，任何一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或因违约行为造成协议无法履行时，另一方有权解除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方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3.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协商解除协议时，双方必须达成书面解除协议。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 本协议履行地为甲方所在地。

2. 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随意变更协议。

#### **七、协议生效**

1. 本协议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保密义务持续存在，不因合同履行完毕、解除、终止等丧失。

2. 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协议履行备忘录等，双方均同意的，将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壹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河池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机构负责人/法定委托代理人：梁飞

地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西环路3巷23号

邮政编码：547000

电话：0778-2585296

签字日期：2024年8月15日

乙方：成都易训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委托代理人：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静宁路12号15楼1号

邮政编码：610000

电话：028-86980696

签字日期：2024年8月15日